

新疆医科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气相液氮存储罐、开盖  
扫描仪采购项目（进口）（二次）采购合同书

买 方：新疆医科大学

卖 方：北京博为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

签约日期：2024年12月20日

律审编号：XJMU-2024-569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甲方（买方）：新疆医科大学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尚德北路 567 号

乙方（卖方）：北京博为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甲2号18层B2007

电话：010-64793588

新疆医科大学（以下简称甲方）与北京博为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项目名称）新疆医科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气相液氮存储罐、开盖扫描仪采购项目（进口）（二次），（项目编号）ZZ2024-150-01 采购安装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等，本着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各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在此供应的货物，乙方同意做如下保证：

一、乙方供应的全部货物，必须在不涉及任何担保、留置权、专利权使用费的情况下，交付与本合同规定完全相同的货物。

二、不能将甲方全部或部分付款看作是对有缺陷的工艺或不合格货物的认可。

三、所供货物均须符合相应图纸和技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并且不涉及到任何侵权行为或任何索赔。

四、甲方收到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并不表示甲方自动放弃因延期交货、货物不合格或货物与本合同不相符造成的损失而提出索赔的权利。若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可在收货后随时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免费更换直至货物完全符合本合同约定，且乙方需承担逾期交货的责任。甲方未提出异议的，乙方仍应于货物质保期内承担保固责任。甲方对货物的验收手续仅仅证明乙方交货的行为，并不能免除乙方应当承担的货物质量责

任。因乙方货物质量瑕疵原因导致甲方对其他第三方承担的违约金、损失赔偿等任何赔偿责任，甲方均有权将该赔偿责任转移给乙方，乙方对此无异议。

五、甲方有要求乙方延迟一段合理时间再行交货的权利。

六、除非甲方要求，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进行交货。乙方同意偿付甲方可能因无法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进行交货而引起的所有额外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其他费用。

七、在项目终止或甲方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本项目合同终止时，甲方经书面通知可解除本合同，此种情况不作违约处理。

八、所有交付到甲方现场的货物必须附有交货单。签字的交货单必须附在所有发票上作为本合同付款的前提条件。

九、所有交货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保证使甲方免于承担全部运费、快递费、保险费、装卸费、其他杂费以及由此带来的任何索赔，本合同专用条款有特别约定的，从特别约定。

十、乙方分批供应货物的，甲方有权对任何一批货物的数量进行抽查核实，如果实际数量与乙方所提供的数量有短缺的，则乙方此前所供货物的全部数量均应按本批货物短缺比例作相应减少计算。

十一、因乙方所交货物的权利瑕疵、品质瑕疵等导致甲方遭受任何损失的，乙方保证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在因上述瑕疵导致甲方陷入索赔纠纷或诉讼中的，在该索赔纠纷或诉讼未得到解决之前，供甲方的结算可按甲方的意见作延迟处理，直至上述索赔得到解决或乙方提供令甲方满意的赔偿为止。

十二、因乙方全部或部分违约导致双方发生的诉讼/仲裁或甲方与第三方发生的诉讼/仲裁，乙方同意承担甲方因此而支出的全部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交通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十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工作内容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人。

十四、乙方声明、陈述和保证其是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独立法人，其授权代表已获得法人授权可代表其签署合同。

十五、甲方作为提供本合同的一方，已经郑重提醒乙方注意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并且甲方已经按照乙方的要求，对每一条款均予以了说明。本合同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约定不一致的，应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 一、合同标的

#### 1、货物

乙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产品，并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及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合同签订时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的有效版本。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注：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 2、采购项目

(1) 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学校集中采购 学校分散采购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邀请招标 其他：\_\_\_\_\_

(3)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4)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5)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6)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金额：\_\_\_\_\_，国别：\_\_\_\_\_，品牌：\_\_\_\_\_，规格型号：\_\_\_\_\_ 否

(7)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8)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9)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0)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11) 数量及价格：

序号	货物总名称	分项货物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或产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气相液氮存储罐	气相液氮存储罐	基点生物	中国	CF940M	罐体采用不锈钢制造	套	2	285,000.00	570,000.00	国产
2.	气相液氮存储罐	样本制备装置	奥华	中国	ABM-C	可实现单次10个以上1立方厘米样本的包埋制备	个	2	25,000.00	50,000.00	国产
3.	气相液氮存储罐	方形冻存管	基点生物	中国	CF940M	48孔盒装，带盒盖	个	20000	3.00	60,000.00	国产
4.	气相液氮存储罐	固定式机械辅助吊臂	基点生物	中国	CF940M	固定式机械辅助吊臂	个	2	21,000.00	42,000.00	国产

5.	开盖扫描仪	开盖扫描仪	基点生物	中国	GP-TDC-HMSD	对螺旋盖样本管进行自动化开盖和关盖	套	1	740,000.00	740,000.00	国产
6.	开盖扫描仪	开盖头	基点生物	中国	GP-TDC-HMSD	易于更换的开盖头	个	1	28,000.00	28,000.00	国产
总计：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元整 小写：1,490,000.00元											
说明：含运输费、装卸费、技术指导、含增值税。											
价格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定总价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单价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费率 <input type="checkbox"/> 成本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绩效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本协议项下的产品规格、参数等内容，必须与招标文件保持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更改，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合同中约定的产品规格、参数等内容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为准。

## 二、合同价款

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元整（小写：¥ 1,490,000.00元）。包含增值税。以上合同价格包括货物供给、税费、包装费、运输、调试、安装费、调试、装卸费必不可少的部件等费用，以及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营业税和其它税费等所有费用；甲方除支付合同约定的上述款项外，无需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及款项。

2、价格清单表是基于乙方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材料所需为前提，同时甲方对清单中的名称、规格、材质及数量等没有校对的义务，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对清单的综合费用提出任何费用的增加。

## 三、货物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是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国家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产品型号、数量、规格及技术、质量标准、售后服务必须满足甲方和自治区政府采购协议定点采购要求。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本合同标的物必须符合本合同及招标文件约定的“质量标准”，达到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和参数，并保证其销售的产品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若因此造成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另外，乙方应保证产品完整无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原装原厂的，是用先进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若标的物质量存在瑕疵，乙方应承担甲方相关损失及相应违约责任。

3、乙方应在安装完毕3个工作日内派出工程师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安装、部署、调试、使用操作培训等，保障甲方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产品的应用和常见问题的处理。确保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

#### 四、质量保证期

1、合同内货物质保期为五年，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新机，并承担与维修和更换相关的运费、保险等一切费用。

2、质保期内，如产品发生质量问题，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有缺陷，乙方应在保证24小时内作出答复。对设备出现的较大的问题，解决时间不得超过3个日历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未依照约定时间到场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专业人员进行维修并向乙方主张质保责任，产生的合理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同时，应向甲方提供同类型的应急代用设备，如相同的事故出现两次将无偿更换新机或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货款。

3、保修期外，乙方承诺提供终身免费维修，定期保养，按成本价收取零配件、易损件和耗材费用。

#### 五、交货（或安装）时间、地点

1、乙方于2025年3月1日前将货物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毕）至以下指定地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科技楼，并确保在7天内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工作。

2、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新疆医科大学。甲方指定的接货人为：姓名：齐文静，电话：14799309874；双方明确，除该指定接货人外，其他任何人员（包括甲方的其他任何工作人员）签署的接货单，甲方均不予认可。

#### 六、验收

1、乙方应确保制造商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全面的检验。

2、货物运至交货地点、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双方应对货物的型号、技术参数、数量、产地，并根据制造商签发的《产品合格证》，《出厂清单》，《技术文件》等进行现场初验，待安装调试完毕且正常运行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出具验收单。如甲方认为需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则应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相应的合格证书，委托第三方机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3、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在接到异议及检测报告后及时进行更换，直至验收合格，如因乙方供货质量原因造成的甲方受到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承担相应赔偿。

4、如乙方交付设备维修调试后达不到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或技术指标要求，甲方有权提出退货，并要求乙方全额退还货款。

## 七、售后服务

上述产品的免费保修期为交货并验收合格后 五年；

免费更换时间为交货并验收合格后 五年；

乙方售后服务联系人 许兵远；

联系电话 13369613459。

## 八、货款的支付

1、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含保函）：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 支票 履约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收取履约保证金（保函）金额：合同总价的10% ￥149,00.00元。

履约担保期限：120天。

2、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货款的80% ￥1192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贰仟元整；

第二次付款：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支付货款的19% ￥283100.00，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叁仟壹佰元整；

第三次付款：根据甲方内部管理规定，按要求安装调试完毕，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合格后，依照财务流程支付货款的1% ¥14900，大写人民币壹万肆仟玖佰元整；

3、甲方支付上述任何一笔款项前，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财务做账要求的正规增值税发票（设备类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北京博为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沙滩支行

银行账号：1105 0173 7100 0000 0024

5、甲方向以上账户付款，即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对乙方相应的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状态或信息发生任何变更，乙方应提前7个工作日使甲方获悉，否则甲方不对乙方迟延收到或未能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 九、产品包装及运输

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和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且包装物不得回收；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的货物有任何的损坏由乙方负责。

2、运输途中的货物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在交货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和故障损失，如撞、刮、裂、损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提供的全部货物必须采用相应的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远距离运输，并具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乙方应承担因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或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 十、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按协议约定履行完协议义务后，甲方无任何理由拒绝验收(遇不可抗力除外)的，乙方有权追究甲方逾期验收的违约责任，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向乙方承担违约金。如遇特殊情况甲方要求推迟履行协议的，可事先征得乙方的同意。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 如乙方延迟交货, 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延迟交货的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 乙方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 乙方逾期供货超出交付期十天(含十天)以上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甲方采取诉讼途径发生的一切费用)。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 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于7日内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乙方延期交货应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经甲方盖章确认。

3)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性能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 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 按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承担违约金。

4) 乙方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违反本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甲方采取诉讼途径发生的一切费用)。

5) 乙方向甲方承诺, 如发生乙方向甲方指定人员或与该业务有关的任何工作人员行贿、送礼等行为, 或与甲方相关工作人员串通, 做出损害甲方利益的任何行为, 每次按合同总金额的30%的数额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6) 本合同签订后, 乙方不得以货物市场价格上涨等各种理由断货、中止供货或要求甲方调价, 否则,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任何合同款项,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 十一、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 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 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不可抗力”是指甲乙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为、电信行业行为、自然灾害、战争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三、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甲乙双方采取线上签约方式，则不涉及此条款）。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单位盖章之日起成立生效。

3、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十四、其他约定事项

1、和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往来函件(包括传真件、电子邮件)与原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修改无效。

2、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投标文件、答疑附件、合同附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3、双方明确：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如任何一方修改均为无效条款，该条款应以招标文件约定为准，招标文件未约定以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为准。

4、本合同中所载的书面通知方式仅指当事人亲自送达、挂号信、EMS方式。一方采取当事人亲自送达方式的，另一方有积极配合签收的义务。如一方拒绝签收而使另一方变更送达方式的，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当由违约方承担；如以EMS或快递方式寄送的，如无相反证据证明，自送达之日起第三日为送达之日。

5、本合同首部双方的联系方式及地址均为双方有效的送达地址，如有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后当日向对方书面通知，如因变更方未及时通知，相对方按合同尾部地址送达的，视为送达成功。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乙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甲2号18层B2007

电话: 010-64793588

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 附件 1: 技术参数清单

### 一、气象液氮储存罐

1. 乙方提供的气相液氮存储罐罐体采用不锈钢制造;
2. 该设备罐底带脚轮, 且脚轮带制动装置, 方便液氮罐移动和固定;
3. 该气相液氮罐内部温度波动:  $\leq 8^{\circ}\text{C}$ ;
4. 该气相液氮罐罐口直径619mm, 采用大口径设计, 方便样本存取;
5. 该气相液氮罐采用上掀式顶盖设计, 方便开启;
6. 该气相液氮罐罐内存储架可自由旋转, 方便拿取;
7. 该气相液氮罐配备一体式可折叠脚踏梯, 方便样本存取操作;
8. 该气相液氮罐具备高精度液氮液位数据采集功能, 采集精度为 $\pm 1\text{mm}$ ;
9. 该气相液氮罐具备4个温度探头, 实时测量罐内顶部、底部、排气温度、进液温度。温度记录精度为 $\pm 0.1^{\circ}\text{C}$ ;
10. 该气相液氮罐具备液氮自动补给功能, 特殊情况下也可手动补给; 并且支持自动与手动联合充液;
11. 该气相液氮罐具备热气旁路, 支持补液时过热氮气自动排除功能;
12. 该气相液氮罐具备一键除雾功能, 并且除雾无需消耗液氮;
13. 该气相液氮罐采用抗震设计, 设备具备抗8级以上地震的能力, 保证运行安全;
14. 该气相液氮罐可存储2ml冻存管 99200支 (采用方形冻存盒);
15. 该气相液氮罐可存储0.5ml冻存管 185472支;
16. 该气相液氮罐液氮容量为320L;
17. 该气相液氮罐静态蒸发率0.76%/天;
18. 该气相液氮罐罐口直径 619mm; 液氮罐总高度1850mm; 外径1530mm;
19. 该气相液氮罐配备智能监控管理系统;
20. 该气相液氮罐具备12.5英寸彩页液晶显示屏, 可实时显示温度、液位、每日液氮消耗量等设备状态, 可选中文或英文显示。
21. 该气相液氮罐可实现集中远程监控, 通过管理系统可在一台电脑终端对所有远端设备进行液氮补给操作;
22. 该气相液氮罐自带的智能监控管理系统软件需具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 证书已提供。

23. 该气相液氮罐具备10种以上故障报警，可进行数据对接，对接后报警信息可实现远程报警；支持多种远程报警方案，包括短信、电话报警，以确保及时响应。故障报警包括存储区高温报警、高液位报警、低液位报警、机构报警、断电报警、充液超时报警、液氮罐开盖超时报警、关盖超时报警、通信异常报警、存储区低温报警等。
24. 该气相液氮罐支持标准RS-485接口和标准MODBUS通信协议；
25. 该气相液氮罐可实现用户权限分配，密码管理；三级权限控制：管理员、技术员、操作员；
26. 该气相液氮罐可连接无损真空监测装置，能够不影响设备运行的情况下定期监测罐体真空度；
27. 该气相液氮罐可连接外置液氮智能控制阀，防止液氮罐自身电磁阀故障导致液氮大量涌入并溢出；而且该气相液氮罐进液管路双电磁阀设计，互为备份。保证在一个电磁阀故障时另一个电磁阀仍可顺利关闭，从而有效防止液氮过充，淹没样本。
28. 该设备配备样本制备装置，可实现单次 $\geq 10$ 个1立方厘米样本的批量包埋制备，制备完成后的样本可放入方形二维码冻存管中，标配方形冻存管10000个，并可以SBS规格板架形式批量存入液氮罐；
29. 该气相液氮罐配备有固定式机械辅助吊臂，能够通过电动控制实现对液氮罐内冻存架机械化提吊功能，节省人力。冻存架起吊或下降过程中，如意外断电，冻存架可悬停于当前位置，避免失控快速落下，危害设备及操作人员。

## 二、开盖扫描仪

1. 该开盖扫描仪支持对螺旋盖样本管进行自动化开盖和关盖，配置内置2-D码扫描模块，可同时实现自动化开/关盖和2-D码扫描功能。
2. 该开盖扫描仪配备易于更换的开盖头，在一台设备上即可实现48孔/96孔板架的样本管开/关盖操作。
3. 该开盖扫描仪支持以整板、单排、单列三种形式进行开/关盖操作。
4. 该开盖扫描仪可单机独立运行，也可与液体处理工作站或其它第三方机械臂整合成自动化系统。
5. 该开盖扫描仪即用即开，避免了样本暴露在环境中导致污染的风险。
6. 该开盖扫描仪具备触摸屏面板，为使用者提供直观便捷的操作体验。
7. 该开盖扫描仪具备板架旋转功能，可在开盖前后自动旋转板架，方便自动化开盖和后续的移液操作。也可在开盖后直接自动伸出托盘，对接移液工作站，实现全自动开盖与移液工作。
8. 该开盖扫描仪具备单个按键实现2-D码扫描，并可将扫码信息自动上传至LIMS。

9. 该开盖扫描仪兼容相关配件，无需人工干预即可实现不同类型样本管间的更换操作。

10. 配置清单：主机一台，开盖头一个

11. 提供设备安装、调试、培训服务工作；

12. 售后服务：提供原厂保修服务5年，承担保修期内设备任何故障产生的费用。

附件 2：质量及服务承诺书

## 质量及服务承诺书

对于贵单位采购 新疆医科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气相液氮存储罐、开盖扫描仪采购项目（进口）（二次） 项目，我公司在售后服务方面作如下承诺：

一、我公司所有供应货物都有合格的《质量检测报告》和相关的产品合格证，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并保证及时提供所需的检测报告、合格证明等相关证件，并保证所有证件真实、合法、有效。我公司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即：包退、包换、包修；

二、合同签订后，按时交货；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标签标识方面的管理规定，保证产品外包装符合要求；

三、本公司确保所提供的货物调试达到合同指标，产品的制造和检测均有质量记录和检测资料。如因我公司产品质量或安装质量问题造成验收不合格，我公司将及时整改直至合格为止，期间产生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四、我公司在调试期间负责对贵单位操作、维修人员的培训，并能独立操作；对于贵单位的技术咨询，随时给予解答；

五、在交付设备时，本公司向贵单位交付以下资料：发货清单、产品合格证、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资料等；当接到贵单位反映质量问题的信函或电话后，保证24小时内作出答复，并于2个日历日内派出服务人员，以最快的速度到达现场，3日内解决问题；

六、我公司所有供应货物如经贵单位按合同书面确认供应品牌后，对涉及到该指定货物的使用性能和质量指标的生产厂家、配方、生产工艺等不作随意更换。

七、我公司供应货物的保质期绝不低于产品标注的保质期，如因我方供应产品质量问题，我方自愿承担由此所造成的所有损失及法律责任。

八、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在贵单位投入使用之前，出现相关证照不全、品牌不符及任何质量问题的，我公司承诺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单位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为共同确保质量安全，我公司特向贵单位作出上述承诺，并愿意遵照执行；本承诺书在我司供货质保期内有效。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



附件：廉政承诺书

## 廉政承诺书

为建立廉洁自律的工作纪律，本公司作为新疆医科大学的供应商，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基础上开展各项业务，杜绝发生违法、违纪和不良行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以下措施做好各项工作，并自愿向贵校承诺如下：

### 第一条廉政内容

(一)严格遵守党规、党纪、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贵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依法经营、诚实守信和廉洁自律；

(二)正确行使权力，不在贵校的管理、招投标活动和业务合作中发生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不谋取不正当利益和损害贵校的利益；

(三)不以权谋私，不从事任何损害贵校利益的业务，不利用条件上的便利从事有偿居间活动；不利用条件上的便利为亲属、特定关系人谋取任何利益；

(四)坚决抵制商业贿赂，绝不向贵校的工作人员及其家人行贿或变现行贿，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以报销、提成、回扣等方式给予任何费用；

(五)在业务合作过程中，如出现相关人员吃、拿、卡、要等现象应立即停止并向新疆医科大学纪检委进行反映；

(六)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新疆医科大学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安排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七)本公司指定业务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新疆医科大学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学校、学院、科室等推销任何产品，不得借故到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 第二条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自愿承担如下责任

1、如因本公司的相关行为给贵校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剩余未结款项全部归贵校所有，如不足以弥补贵校损失的，本公司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如本公司的上述行为构成犯罪的，贵校有权直接报案，依法追究本公司的全部法律责任；

3、本公司自愿接受被贵校列入员工黑名单的制裁，该制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授权贵校在任何媒体对本公司的上述行为进行曝光，相关费用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2) 授权贵校将本公司的上述行为作为反面案例，以任何形式在任何场所进行广泛宣传。

三、本公司将认真执行上述承诺事项，自愿对上述承诺内容承担法律责任、经济赔偿责任及刑事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4.12.20

